

臺南市立關廟國民中學 106 年度暑假期間共同注意事項

- 一、 暑假期間：106 年 7 月 1 日（六）至 8 月 29 日（二）。
- 二、 暑期學藝活動注意事項：
 - 1、 8/11（五）國一、國二舉辦暑期學習評量測驗，成績列各班前 5 名學生頒發獎學金。
 - 2、 暑期重要行事及師生返校日期：全校同學應於規定時間前到校，穿著整齊制服，不得無故缺席或服裝不整。
 - 3、 暑期學藝活動費用繳費單於暑期活動期間發放，請於繳費期限內到超商（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）或郵局繳費，8/4（五）前將收據交給導師，彙整後繳交至教務處。
- 三、 暑假作業：二年級全體學生及三年級未參加暑期學藝活動學生適用
 - 1、 教務處作業：本土教育「魔法一頁書」（細節如附件），八開圖書紙由教務處提供。
 - 2、 輔導室作業：「穿越時空認識您」（201~204）、「家庭教育主題創作」（205~208）。
 - 3、 學務處作業：相關主題漫畫、海報創作（依班級分配）、二年級至少完成 30 小時服務學習時數，三年級完成 50 小時服務學習時數。
 - 4、 其餘由班上導師或科任教師規定，於開學後收齊評選後，將優秀作品陳列於校慶教學成果展會場，各班獲選作品之學生嘉獎乙次（每班 3~6 件）。
- 四、 各項代收代辦費繳交注意事項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繳費單及各項代收代辦費將於開學資料彙整後發放。請於繳費期限內持單至超商或郵局繳費，每筆超商或郵局收取手續費 6 元；若超過期限，請持單至郵局繳費，每筆郵局收取手續費 6 元。
- 五、 生活注意事項：學校聯絡電話：5951181~2（轉 204、206 教務處）；（轉 202、235 學務處）；（轉 217 總務處）；（轉 224、225 輔導室）
 - 1、 返校日及參加學校各項活動，按平時規定穿著並注意儀容整潔，依規定時間到校，如因事不能到校者，應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否則以曠課論並列入下學期日常生活表現成績計算。
 - 2、 嚴禁進入撞球場、電動玩具場及其他不良場所、注意生活行為，嚴禁抽煙及吸食禁藥。
 - 3、 平日外出，必須告知家人。遵守交通規則，不可騎乘機車。
 - 4、 如發生意外事件，應立即告知學校，並送往立案醫院就醫，帶收據、診斷書到學校學務處辦理平安保險手續（開學後也可申請），並將此項辦理方法轉告家長。
 - 5、 夏日戲水請注意安全，選擇有救生員的安全水域及游泳場所。

暑期行事曆

返校、活動日期	返校目的	返校時間	返校對象	備註
各班返校打掃 校園日期	打掃校園環境	上午 8：30 前	排定班級學生+ 導師	依衛生組排定日期 集合地點：學務處
7 月 14 日（五）	全校返校日、 教師課程準備日	一~三年級 7：30 到 校，9：30 放學	全體師生(包含一 年級全體新生)	公布暑期班級和課表、 新生丈量服裝尺寸、發 暑期講義、發學期成績 單、學期補考通知
7 月 17 日（一） 至 8 月 11 日（五）	暑期學藝活動	三年級 7：20 到校， 11：50 放學。 一、二年級 8：00 到 校，11：50 放學。	參加暑期學藝活 動者	三年級每天 5 節 (8：10~8：20 打掃) 一、二年級每天 4 節 (8：00~8：20 打掃)
7 月 31 日（一）	全校返校日、 教師課程準備日	7：30 到校	二、三年級全體 學生	收學期補考同意書、學 期成績單
8 月 28 日（一）	新生訓練一天、 新生入班暨高中職轉 銜會議 13：30~15：00	7：30 到校，在經國 堂集合	一年級全體新 生、相關教師	發服裝（一年級不安排 打掃）、帶餐盒
8 月 29 日（二）	全校返校日、 教師課程準備日	7：30 到校	全體師生	發課本、帶書包
8 月 30 日（三）	開學暨正式上課	7：30 到校	全體師生	

關廟國中 106 年度暑假作業規格說明(教務處、學務處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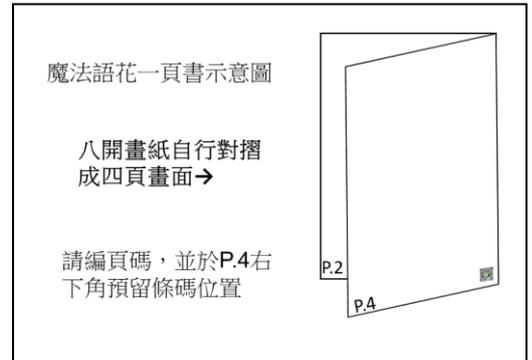
■106 年度暑假學藝作業(教務處)：臺南市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「魔法語花一頁書」競賽規格

壹、實施內容：

- 一、自選本土語言俗諺或智慧用語，限台語、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(含西拉雅族語)：
 例句 1：人無照天理，天無照甲子 (Lâng bô tsiàu thinn-lí, thinn bô tsiàu kah-tsí.)。
 例句 2：食毋窮，著毋窮，毋曉計畫一世窮 (Siim'kiung', zog m'kiung', m hiau'ge vag id se kiung')
 例句 3：rengosmasakapotkilangmakakitintamedawmalikuda (阿美族語：草能組合，樹木能牽手，人要更團結之意)。

二、每件作品至多可繪 4 幅圖畫表達本土語言 (每件作品不限語別，至少要運用一句以上之本土語言俗諺或智慧用語)。

- 1.請以單張八開圖畫紙對摺，形成 4 頁畫面，於每頁左下或右下角自編頁碼，並於第 4 頁右下角預留條碼位置，約 5 公分(寬)*2 公分(高)。
- 2.每幅畫面可畫單頁或同一平面跨 2 頁圖案均可。
- 3.各語別語言可以發揮創意混搭，可跨語別對話並自訂主題繪製成小書。
4. 去年得獎作品請參閱臺南市臺灣母語日相關網站，網址：<http://web.tn.edu.tw/ma-lang/>



- 三、圖畫內容符合該族群之語言文化特色及善良風俗為宜，且須以**繁體中文字**自行於頁面中適當位置繪寫「本土語言俗諺」，以利評審(字體大小不拘，可自行決定是否加註羅馬拼音字母)。
 - 四、**本土語言俗諺書寫文字(含羅馬拼音字母)**需符合教育部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公告用字或該族群慣用字。(用字參考：http://web.tn.edu.tw/ma-lang/?page_id=1812)
 - 五、畫紙規格以八開平面繪製作品為限，不限紙張，使用材料限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、粉彩筆，俗諺語(文字)不得以電腦列印黏貼於作品，亦不得裝框裝訂護貝裱褙，未符規定，不列入評選。
 - 六、**作品本身不可出現作者名字及學校名稱**。(每份報名表僅可填一位作者)
 - 七、每人參賽至多以一件作品為限，參賽作品必須由學生親自創作繪製完成且未曾參賽過之作品，若有明顯模仿他人作品且違反上開規定經檢舉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得獎資格不遞補。
- 貳、評選獎勵：
- 一、各班擇優前六名(最多)可記嘉獎一次；代表學校參賽獲獎另有獎狀或禮券。
 - 二、本項競賽目前列入臺南市超額比序競賽項目之一。
- 參、評分標準：語言文化特色 50%，內容主題 25%、設計視覺效果 25%。

■106 年度暑假學藝作業(學務處)

主題	1.國防教育海報創作	2.校園安全海報創作
規格	海報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	海報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
分配班級	201~202	203~204
主題	3.校園反霸凌教育漫畫創作	4.口腔視力保健教育四格漫畫創作
規格	漫畫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	漫畫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
分配班級	205~206	207~208
主題	5.全民健保與正確用藥四格漫畫創作	6.反毒與菸害教育四格漫畫創作
規格	漫畫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	漫畫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
分配班級	301~302	303~304
主題	人權法治四格漫畫	登革熱防治海報創作
規格	漫畫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	海報為八開(39公分×54公分)圖畫紙
分配班級	305~306	307~308

註明：1. 請各班在 8 月 30 日前收齊後，由班長交至教務處 (一頁書)、學務處 (海報、漫畫)。

2. 作品經評選優良者，得予以提出獎勵。